

叶县龚店镇人民政府关于平顶山化工产业集聚区道路环卫绿化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上海新城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叶县龚店镇人民政府委托，就平顶山化工产业集聚区道路环卫绿化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现将本次招标中标候选人公布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平顶山化工产业集聚区道路环卫绿化项目

采购编号：YZC2019-03-19-222

服务期限：3年

二、招标公告媒体及日期：

2019年3月27日至2019年4月2日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叶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网站上同时发布。

三、评标信息：

评标日期：2019年4月18日

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评标委员会成员：姜海波、梁平、梅小娟、李艳、王秋燕

四、中标信息：

第一标段：

中标单位：叶县环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924245.00元

单位地址：叶县龚店乡龚店街

兴盾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形式审查未通过。

第二标段：

兴盾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叶县三和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叶县绿洲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平顶山市龙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上四家公司未通过形式评审，本标段剩余不足三家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故本标段废标。

第三标段：

中标单位：河南勤政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565100.00 元

单位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神马大道蓝天花园 5 号楼一层东

平顶山诚忠诚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开拓中瑞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兴盾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上三家未通过形式审查。

五、代理费收费依据：

代理服务费依据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2011】534 号文件收费标准，由中标单位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第一标段 22392.00 元，第三标段 19520.00 元。

六、公示媒介：

本次中标结果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叶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中标结果公告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

份证件（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将不予受理。

八、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采 购 人：叶县龚店镇人民政府

地 址：叶县龚店镇龚店街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75-8605504

代理机构：上海新域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秦女士 崔女士

电 话：18838003062 13303902923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9号新芒果大厦602室